

证券代码:002626 证券简称:金达威 公告编号:2012-003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  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2月22日上午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2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并获得董事确认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建波、梁伟生回避了表决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关联股东王建波、梁伟生回避表决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同意票数,反对票数,弃权票数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与关联方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牧工商集团总公司预计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5500万元。

关联董事王建波、梁伟生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事前已履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,同意将《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;同意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,对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无异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《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同意票数,反对票数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会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人员变化,对审计委员会组成成员进行调整,审计委员会成员为:陈守德、陈旭阳、梁伟生,其中,陈守德为审计委员会主任。

三、会议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3月10日上午10:00,在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公司五层会议室召开2012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审议事项有:《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:

1.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2.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

3.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事项的核查意见》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

证券代码:002626 证券简称:金达威 公告编号:2012-004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(一)关联交易概述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2年度将与关联方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

“中牧股份”、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)发生日常关联交易。

2012年2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王建波、梁伟生回避了表决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预计,2012年将向关联方中牧股份销售金额不超过4,500.00万元的产品;2012年将向关联方牧工商集团销售金额不超过1,000.00万元的产品。

单位: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预计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(经审计)	
			发生金额	占同类业务比例(%)
中牧股份		4500	2,926.74	8.14
牧工商集团		1000	473.96	1.32
合计		5500	3,400.70	9.46

(三)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

关联交易类别  
关联人  
2012年初至披露日累计交易金额(万元)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12年初至披露日累计交易金额(万元)
中牧股份		422.65
牧工商集团		29.49
合计		452.14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1.中牧股份成立于1998年12月25日,法定代表人张春新,注册资本30,000万元,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58号16-19层;中牧股份主要经营范围为:饲料原料、饲料添加剂、动物保健品、畜牧产品、畜产品及副产品相关产品的加工、生产、销售;畜牧业生产资料的销售;研究、开发新产品;新技术。

截至2011年9月30日,中牧股份总资产29964.17万元,净资产16891.99万元,主营业务收入20374.30万元,净利润2875.56万元(未经审计)。

2.牧工商集团成立于1998年,法定代表人张春新,注册资本48,705.55万元,公司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一层19号;经营范围:许可经营项目:兽药经营(具体范围以许可证为准);有效期至2013年12月15日;批准经营项目:预包装食品(含保健食品、饮料、酒类、冷冻肉制品、蛋类、乳制品、调味品、豆制品、谷物、膨化食品、肉制品、食用油、进出口食品;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;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计算机产品(除危险化学品);除危险化学品外,汽车的销售);销售:房屋出租、租赁。

3.中牧股份持有牧工商集团持有中牧股份58.46%,为中牧股份控股股东。

(二)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中牧股份持有本公司26.47%的股份,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;牧工商集团持有中牧股份58.46%的股份,为中牧股份的控股股东;上市公司符合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0.3.3条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

(三)履约能力分析

中牧股份为国家控股的上市公司,牧工商集团为中央企业,依法生产经营,盈利能力强,财务状况良好,具备很强的履约能力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,以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为参考标准,各方根据平等、互惠、互利的原则签署交易协议,并保证销售产品的价格不偏离第三方价格;交易价格根据约定的折扣和促销政策执行,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商业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。

公司根据实际需要与市场情况,与中牧股份及牧工商集团签订有关的销售合同。

四、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维生素饲料中必不可少的添加成分,公司是全球重要的维生素生产厂,中牧股份和牧工商集团是国际上重要的维生素生产厂,公司与中牧股份、牧工商集团之间的交易在中牧股份成为公司股东之前就一直存在。中牧股份看好公司的长远发展,从而保证自身产品原料的供应的稳定性,成为公司股东,并与公司保持长期、稳定的合作关系。牧工商集团,中牧股份作为公司的下游客户,公司与之的关联交易预计在未来具

有一定的持续性。  
公司与关联方股东的关联交易完全遵循市场化交易的原则,交易价格公允,与销售给第三方企业同类产品价格相仿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,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的影响,公司的独立性未受到损害,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

(一)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结论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王建波、梁伟生、陈守德、陈旭阳、梁伟生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,关联董事王建波、梁伟生回避了表决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保荐机构对关联交易的结论意见

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,对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无异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《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同意票数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会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会议以同意票数,反对票数,弃权票数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同意票数,反对票数,弃权票数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会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人员变化,对审计委员会组成成员进行调整,审计委员会成员为:陈守德、陈旭阳、梁伟生,其中,陈守德为审计委员会主任。

三、会议以9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3月10日上午10:00,在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公司五层会议室召开2012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审议事项有:《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:

1.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2.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

3.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及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事项的核查意见》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

3.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。

三、会议议程事项:

1.关于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;

2.独立董事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巨潮资讯网》的公告。

四、会议议程事项:

1.会议手稿;

2.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股票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;自然人股东须持代理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;

3.股东账户卡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;自然人股东须持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;

4.会议时间:2012年3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:00-11:30;下午2:00-5:30;

5.会议地点: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五层会议室;

6.会场联系方式:

电话:0592-65111111,0592-3781760;

传真:0592-65115151;

邮编:361002;

联系人:洪彦、丁雪萍;

五、其他事项:

本公司股东会期半天,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备查文件:

1.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

附件1: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:

截止2012年3月6日,本公司持有贵公司股份

股。兹证明 先生女士(身份证号):

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,由其全权代表本公司出席贵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

东大会,并代表该次股东大会的所议事项行使表决权。

特此确认!

股东手稿:

股东:洪彦、丁雪萍

五、其他事项:

本公司股东会期半天,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备查文件:

1.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

附件2:

授权委托书

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:

兹委托本公司代理人(姓名): 持有本公司股份

股,代表本公司出席贵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

东大会,并代表该次股东大会的所议事项行使表决权。

特此确认!